证券代码:000611　证券简称:四海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4-52

内蒙古四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自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内蒙古四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4年9月22日、9月23日、9月2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为了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利益,公司于2014年9月2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了《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4-47),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四海股份,证券代码:000611)自2014年9月25日开始起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就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进行了必要的核查,现将核查结果公告如下:

一、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就有关核查情况说明如下:

1、2014年7月30日《包头日报》的"包头市土右旗部分重点项目集中开工"报道中提及的合慧伟业商贸(北京)有限公司数据中心项目系公司股东合慧伟业商贸(北京)有限公司的拟投资项目,公司股东合慧伟业商贸(北京)有限公司与土右旗政府只签署了投资意向,项目尚未办理立项申请手续,该项目与上市公司无关,且合慧伟业商贸(北京)有限公司承诺不再推进此项目。

2、相关网络媒体所提及的公司投资进入大数据云计算领域的传闻与事实不符,公司在包头市土默特右旗投资建设的数据中心项目为建设可存放数据存储设备的出租用建筑物并在未来负责这些建筑物的出租及运维。详见公司于2014年9月22日在指定媒体披露平台上发布的《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包头市敕勒川数据中心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4-43)。

3、近期在股吧社区中屡屡提及的标题为"四海股份内幕真相""四海股份重组真相曝光"等帖子的内容不实,与公司无关。

4、除以上事项外,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5、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6、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7、经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针对本公司,到目前为止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或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在3个月内不会筹划上述重大事项。

8、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9、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二、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三、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过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拟定于2014年10月21日披露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目前正在进行前期准备工作,不存在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的情况。根据公司初步测算,公司2014年1-9月业绩预计亏损1500万元至2000万元,2014年7-9月业绩预计亏损275万元至775万元,详见公司于2014年10月13日在指定信息媒体上刊登的《2014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临2014-51)。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内蒙古四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000611　证券简称:四海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4-53

内蒙古四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内蒙古四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14年10月8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于2014年10月10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关于共同设立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本次议案的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司《关于共同设立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4-54)。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公司本次对外投资行为,并按相关规定进行申报和筹建。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独立董事关于共同设立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共同设立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独立意见》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内蒙古四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000611　证券简称:四海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4-54

内蒙古四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共同设立产业投资基金 管理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1、有关各方投资共同设立产业基金管理公司的协议签署已经完成,但设立产业基金管理公司尚需要得到共青城当地政府和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批准,产业基金管理公司的成立由于审核流程等方面原因存在不确定性;

2、产业基金的投资领域、投资进度、市场前景、投资收益等存在不确定性;

3、拟设立的产业基金管理公司目前处于前期筹备阶段,产业基金管理公司成立后首期计划募集基金规模为10亿元人民币,后续募集基金规模为10亿元,二者目前尚无具体实施计划,能否达到募集计划存在不确定性;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内蒙古四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与共青城财政管理投资有限公司、北京德图投资有限公司在江西省共青城私募基金创新园区共同设立共青城德图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其中公司出资3,400万元,共青城财政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德图投资有限公司各出资3,300万元。

2、公司于2014年10月1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共同设立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与共青城财政管理投资有限公司、北京德图投资有限公司签署《共同设立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合作协议》等相关文件,并开展产业基金管理公司相关的申报和筹建工作。

3、本次交易在董事会的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共青城财政管理投资有限公司是经江西省共青城开放开发区批准设立的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公司经营范围:接受市政府委托承担投资、融资、运营、管理任务;从事授权范围内资产经营和资本运作、盘活存量资产及有助于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目标的相关业务;实施项目投资和管理、资产受益管理、产权监管、资产重组和经营。

北京德图投资有限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私募基金管理及募集的投资管理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公司经营范围:项目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企业管理咨询等。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共青城德图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暂定名)

注册地址:共青城私募基金创新园区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和投资咨询

出资方式及来源:公司和共青城财政管理投资有限公司、北京德图投资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

股权结构:公司出资34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4%,共青城财政管理投资有限公司、北京德图投资有限公司各出资3300万元,各占注册资本的33%。

上述信息均以工商管理部门最终核准内容为准。

四、合作协议主要条款摘要

第一条　由三方共同发起设立:共青城德图产业基金管理公司(名称以工商局核准为准)以下简称"管理公司"。

第二条　管理公司注册地点:共青城私募基金创新园区。

第三条　管理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亿元。由三方以现金方式出资,各方一致同意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表所示。

名称	出资形式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共青城财政管理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3300万元	33%
内蒙古四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3400万元	34%
北京德图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3300万元	33%

第四条　管理公司的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和投资咨询。

第五条　管理公司成立董事会,董事会根据其职权具体参与经营活动,日常经营管理事务,负责投资项目筛选、立项、组织实施、投资后监督管理及投资项目退出等工作。董事会由三名成员组成,由股东推荐董事,其中共青城财政管理投资有限公司推荐1人,公司推荐1人,北京德图投资有限公司推荐1人;董事会将就项目投资退出以及法律强制性规定的事项进行表决。董事会决议须经全体董事通过方可。

第六条　由管理公司作为普通合伙人发起成立有限合伙制产业基金,相关事项约定如下:

1. 产业基金规模:产业基金规模20亿元人民币。分两期募集,首期规模为10亿元人民币,二期规模为10亿元人民币。

2. 产业基金期限:首期产业基金投资期限1年,存续期限2年。

3.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

4. 募集方式及募资比例:产业基金由管理公司出资1亿元,其余部分采取非公开募集出资方式募集。两期产业基金均由公司和北京德图投资有限公司负责募集。

5. 退出方式:产业基金投资标的通过被投资企业上市IPO或被投资企业收购兼并退出投资。

6. 管理费:管理公司将向产业基金提供组合管理服务,并向产业基金有限合伙人(不包括政府出资部分)收取管理费。

7. 其他限制:

1)不得投资于其他创业投资企业及合伙企业(包括有限合伙企业);

2)不得对外贷款及担保;

3)不得用于赞助、捐赠等支出;

4)不得开展可能导致违反中国证监会或所上市的证券交易所的规定的投资或其他业务经营活动;

5)不得从事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经营活动。

第七条　管理公司各方股东在产业基金的战略资源引入、产业基金募集、项目引入、项目投资、项目管理以及项目退出等方面均需共同尽职履行责任。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公司出资设立产业基金管理公司的目的是基于未来发展战略的探索和创新,可为落实日后战略发展业务筹备资金,更好地把握投资机会,为公司产业整合、并购积累经验,丰富盈利模式,确保公司持续健康、快速稳定的发展。

2、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产业并购基金具有投资周期长、流动性较低等特点,公司本次对于成立产业基金管理公司的投资,将面临较长的投资回收期;并且设立后的产业基金在投资过程中将受宏观经济、行业周期、投资标的公司经营管理等多种因素影响,存在面临投资失败及基金亏损的风险。

3、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有助于公司提高资本运作水平,增加盈利来源,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对公司的战略发展将产生积极影响。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 公司与共青城财政管理投资有限公司、北京德图投资有限公司签署《共同设立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合作协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内蒙古四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10月13日

内蒙古四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共同设立产业投资基金 管理有限公司的独立意见

内蒙古四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0月10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在认真审阅了有关资料和听取有关人员汇报的基础上,就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关于共同设立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与共青城财政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德图投资有限公司在江西省共青城私募基金创新园区共同设立共青城德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是公司基于未来发展战略的探索和创新,可为落实日后战略发展业务筹备资金,更好地把握投资机会,为公司产业整合、并购积累经验,丰富盈利模式,确保公司持续健康、快速稳定的发展。

本次投资事项的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事项公开、公平、合理,符合公司的根本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我们同意公司本次对外投资行为,并按相关规定进行申报和筹建。

内蒙古四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周应苗
舒　建
乔　羽
2014年10月10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1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1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4年10月16日(星期四)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14年10月15日—10月16日。其中: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10月1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10月15日下午15:00至2014年10月16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5.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2014年10月9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7. 会议地点:江苏镇江新区通港路1号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增补胡志超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2、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审议《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审议《关于修订<公司董事监事津贴制度>的议案》。

上述第2项议案应以特别决议作出,即须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含本数)通过方为有效。

此外,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的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1、议案4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2014年9月30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4年10月13日(上午9:00时-11:30时,下午13:30时-17:00时)。

2、登记地点: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通讯地址:江苏省镇江新区通港路1号),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证券代码:002077　证券简称:大港股份　公告代码:2014-057

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3、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14年10月13日下午5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5)邮编:212132 传真号码:0511-88901188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077

2.投票简称:大港投票

3.投票时间: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的交易时间。

4.在投票当日,"大港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输入买入指令;

(2)输入证券代码362077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对应的申报价格为: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表示对议案1至议案4的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100
议案1	关于增补胡志超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00
议案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00
议案3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00
议案4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监事津贴制度》的议案	4.00

(4)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如下: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5)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6)在股东大会审议多个议案的情况下,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7)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不能撤单;

(8)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9)在计票时,同一表决只能选择现场和网络投票中的任意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有效表决票进行统计。

(10)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6: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数量
369999	1.00	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

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只是买入价格变为2元,买入数量为大于1的整数。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数量
369999	2.00	大于1的整数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咨询电话:0755-83239016。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1)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请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五、其他

1、会期半天,与会股东费用自理;

2、会议咨询: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511-88901009　联系人:李雪芳　魏璐璐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十四日

另附: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序号	审议事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增补胡志超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监事津贴制度》的议案			

注:1、委托人应在表决意见的相应栏中用画"√"的方式明确表示意见;

2、如委托人未对投票作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或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需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0976　证券简称:春晖股份　公告编号:2014—052

广东开平春晖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14年1月1日—2014年9月30日

2. 业绩预告类型:√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3. 业绩预告情况表

(1)2014年1月1日—2014年9月30日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约8500万元	亏损:6301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约0.1449元	亏损:0.1074元

(2)2014年7月1日—2014年9月30日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约2800万元	亏损:1647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约0.0477元	亏损:0.0281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2014年以来,由于化纤市场持续低迷,公司销售下降、库存增加,以及劳动力成本及电力成本居高不下等因素影响,导致公司2014年前三季度亏损。

四、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有关2014年第三季度经营业绩的具体数据,公司将在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特此公告。

广东开平春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0月14日

证券代码:000976　证券简称:春晖股份　公告编号:2014—053

广东开平春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由于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该事项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 票已于2014年10月8日开市起停牌。

公司于2014年10月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网(www.cninfo.com.cn)刊登了《广东开平春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051)。

目前,该项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在进行方案论证,本公司正在与有关部门沟通。由于重组方案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一、停牌期间工作安排

公司自停牌之日起已经按照相关规定,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履行必要的报批和审议程序,督促公司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等中介机构加快工作。公司将根据工作情况每周发布一次事件进展情况公告。

二、必要风险提示

本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经公司董事长签字的停牌申请。

特此公告。

广东开平春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0月14日

证券代码:000402　证券简称:金融街　公告编号:2014-054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4年1月1日—2014年9月30日

2、公司于2014年8月22日披露《2014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预计的业绩情况:

项目	本报告期 2014年1月1日-9月30日	上年同期 2013年1月1日-9月30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下降:约35%—50%	盈利:134,359万元
	盈利:约67,179万元—87,333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约0.22元—0.29元	盈利:0.44元
项目	2014年7月1日-9月30日	2013年7月1日-9月30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下降:约14%至48%	盈利:58,061万元
	盈利:约30,227万元—50,381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约0.10元—0.17元	盈利:0.19元

3、业绩预告修正后类型:同向下降

4、修正后预计业绩

项目	本报告期 2014年1月1日-9月30日	上年同期 2013年1月1日-9月30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下降:约50%—60%	盈利:134,359万元
	盈利:约53,743万元—67,179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约0.18元—0.22元	盈利:0.44元
项目	2014年7月1日-9月30日	2013年7月1日-9月30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下降:约55%至70%	盈利:58,061万元
	盈利:约17,580万元—26,370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约0.06元—0.09元	盈利:0.19元

二、业绩变动及修正原因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较去年同期下降,主要原因一是公司项目结算排期存在季度间的不均衡性;二是财务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较大;三是去年同期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转回约2.1亿元,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此类事项;四是去年同期公司收到投资收益约1亿元,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此类事项。

2、公司本次前三季度业绩修正的主要原因为财务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幅较大。财务费用增大的原因一是公司加大土地储备力度,土地投资同比大幅增加,导致财务费用增加;二是部分项目竣工后,项目销售和回款存在滞后,导致直接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增加。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10月15日

证券简称:青海明胶　证券代码:000606　公告编号:2014-043

青海明胶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9月30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1)2014年1-9月业绩变动情况

项目	本报告期(2014年1月—9月)	上年同期(2013年1月—9月)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00万元～-4100万元	466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0.0911元～-0.0868元	0.0099元

(2)2014年7-9月业绩变动情况

项目	2014年7月—9月	2013年7月—9月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00万元～-2000万元	921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0.0466元～-0.0423元	0.0195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一)公司主业明胶、硬胶囊产业由于市场价格下降,产品成本上升,导致毛利率下降,实现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减少。

(二)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产生预期收益。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结果,具体数据将在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青海明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998　证券简称:九州通　公告编号:临2014-056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股公司参与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1年11月27日,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九州通")与贵州百花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参股公司")及参股公司相关股东签署了《贵州百花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根据协议,公司出资1,035万元,认购参股公司新增注册资本230万元(股),认购后持有当时参股公司的股份比例为4.6%。

2014年10月13日,金城造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城股份,股票代码:000820)发布了《金城造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以下简称"预案"),金城股份拟通过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百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花医药集团",前身即为参股公司)全体股东所持百花医药集团100%股份,以及其他资产(详细情况请查阅金城股份2014年10月13日挂网披露的《金城造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以上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根据预案,现将该预案涉及的本公司相关情况公告如下(具体详见预案):

1、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及对价支付过程

根据预案,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九州通通过现金对价部分可获金城股份支付现金1,268.63万元,占现金对价比例为2.49%。

现金对价支付过程:金城股份在标的资产100%股权过户至其名下、本次募集的配套资金全部到位并完成验资且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损益的专项审计完成后10个工作日内向交易对方(包括九州通)支付约定的金城股份应向其支付现金对价总额的70%;剩余30%的现金对价将于目标公司在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当年度的专项审计结果出具后、且补偿义务主体已按照《业绩补偿协议》的规定履行完毕补偿义务后10个工作日内向交易对方(包括九州通)支付。

2、本次交易中的股票发行(股票对价)

根据预案,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九州通除获以上现金对价外,通过换股方式,九州通同时可获得金城股份本次增发股份对价金额2,960.14万元(对应的股份数量4,334,026股,九州通获得上述增发股份的最终发行数量将由金城股份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确定。本次增发完成前金城股份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导致发行价格进行调整的,则九州通获得的发行股份数量随之相应调整)。

3、本次发行股票的锁定期及上市安排

九州通通过本次交易获得的金城股份新增股份,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金城股份的以上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尚需提交金城股份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及国家证券监管部门的核准,因此存在不确定性,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关注风险。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贵州百花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0月15日

证券代码:600739　证券简称:辽宁成大　编号:临2014-064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发证券2014年9月主要 财务信息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的第一大股东,本公司现持有广发证券1,250,154,088股,占其总股本21.12%。本公司采用权益法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核算。

根据《关于加强上市证券公司监管的规定》(2010年修订),广发证券(母公司)及由广发证券全资所有的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2014年9月的主要财务信息披露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名称	2014年9月		2014年1-9月		2014年9月30日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净资产
广发证券(母公司)	1,176,378,048.99	519,614,672.54	7,009,135,673.18	2,588,650,220.61	35,106,221,052.46
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30,247,440.04	19,520,436.75	183,750,635.52	111,155,050.07	413,302,082.83

上述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详见广发证券的相关公告,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0月14日

证券代码:600739　证券简称:辽宁成大　编号:临2014-065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发证券 2014年前三季度业绩快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的第一大股东,本公司现持有广发证券1,250,154,088股,占其总股本21.12%。本公司采用权益法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核算。

广发证券2014年前三季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合并报表)如下: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幅度
营业收入(万元)	811,725.51	628,904.57	29.07%
营业利润(万元)	391,936.48	293,011.46	33.76%
利润总额(万元)	393,737.39	294,477.71	33.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04,062.15	230,579.00	31.87%
基本每股收益(元)	0.51	0.39	30.7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48%	6.84%	上涨1.64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幅度
总资产(万元)	15,801,323.74	11,734,899.56	34.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万元)	3,690,102.12	3,465,011.85	6.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6.23	5.85	6.50%

注:计算本报告期和上年同期每股收益采用的普通股加权平均股数均为5,919,291,464股。

上述数据为广发证券初步核算数据且未经审计,可能与最终核算的财务数据存在差异,详见广发证券的相关公告。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0月14日

证券代码:600998　证券简称:九州通　公告编号:临2014-056

证券代码:000007　证券简称:零七股份　公告编号:2014-071

深圳市零七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